號: 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: 周衍甫 電話:1999#6347

電子信箱: edu se. 13@mail. taipei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11月30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特字第104422798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裝

訂

線

主旨:函轉本市復康巴士計費將於104年12月1日配合計程車新運 價調整,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市公共運輸處104年11月20日北市運般字第1043207 6901號函及「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小型冷氣車乘客服務須知 」第二點服務費用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查本市小型復康巴士計費方式比照本市計程車費率3分之1 計算,將於104年12月1日起配合計程車新運價調整,改表 期間將一律照表收費,不使用對照表,請轉知貴校身心障 礙教職員工及學生, 俾利周知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:臺北市公共運輸處電015-11-300

忠孝國中 1041130 ONAA10430837200*